

证券代码：839501

证券简称：泽华伟业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 河北泽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上午 10:00—12: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501	泽华伟业	2022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0）

### （二）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9）

### （三）审议《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四）审议《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五）审议《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 审议《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七) 审议《2021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 审议《关于聘请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请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

(九)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北泽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十) 审议《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北泽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11)。

(十一) 审议《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北泽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12)。

(十二) 审议《关于制定〈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河北泽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13)。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19日上午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石家庄市新石中路 377 号物联网大厦 1712 室  
联系电话：0311-85202677 联系传真：0311-85202609 邮政编码：050091 联系人：刘立亚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 0.5 天，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河北泽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1日